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社會工作局和教育暨青年局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1 月 27 日第 1028/E799/V/GPAL/2015 號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5 年 11 月 2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2 月 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對問題個案進行及時診斷

仁伯爵綜合醫院兒科及新生嬰兒科於 1986 年設立兒童心智發育科門診，對 0 至 3 歲有精神智力發展障礙的幼童進行診斷及治療。1995 年開始有系統地為自閉症及學習障礙的個案進行早期診斷及轉介治療工作。2005 年在兒科及新生嬰兒科設立多動症門診，協助診治專注力不足及過動症的病童。由 2015 年開始，更將新生兒聽力篩查擴展至全澳嬰兒，保障新生代的健康成長。

衛生局十分關注對發育遲緩兒童的早期診斷，由於早期介入對治療效果良好，因此衛生局採取普通篩檢方法，及早識別有發展偏差的兒童，把握治療時機。同時，透過仁伯爵綜合醫院與衛生中心建立的合作機制，對問題個案進行及時診斷，儘早把有需要的兒童轉介至相應機構進行訓練。

當仁伯爵綜合醫院專科醫生發現幼童有問題時，會在一個月內診治病人，並因應實際情況為有不同發展障礙，包括患有自閉症的幼童提供物理、語言、精神、心理等相應的治療，以及轉介到相關機構作早期訓練和教學安排。

現時衛生中心已定期為 0 至 3 歲的嬰幼兒提供合共 12 次的兒童保健服務，醫生會為嬰幼兒進行生長發展評估，如有需要將轉介仁伯爵綜合醫院作進一步的檢查。未來衛生局將加強衛生中心對幼兒發育評估的工作，加強與家長溝通和發佈衛教資訊，協助家長及早發現問題。同時，積極推動及配合社區和學校開展的康復及融合計劃，致力促進兒童健康成長。



2012至2014年，仁伯爵綜合醫院兒童心智發育科初診服務量為616人次，求診人次按年下跌3%。2015年1至10月，初診人數為191人次，總門診服務量為330人次。

為進一步推動及完善本澳早期療育系統，衛生局、社會工作局和教育暨青年局已建立緊密的合作機制。衛生局積極參與早療服務跨部門工作小組，以及正參與康復服務十年規劃的工作，通過跨部門合作，共同完善兒童早期療育系統。

目前衛生局有2名語言治療師和12名職業治療師，即將增加4名語言治療師和17名職業治療師，並將於12月內全數到位實習，整體人員的增幅為1.5倍。衛生局已配備足夠的治療師，未來將因應實際情況按需增聘。

致力消除社會對殘疾人士的偏見和誤解

社會工作局表示，特區政府重視本澳早期療育服務的發展，關心包括自閉症兒童在內，有發展障礙狀況兒童的及早發現與及早介入的工作。社會工作局與教育暨青年局、衛生局以及相關的專業治療機構，一直透過分工合作和相互轉介，為有發展障礙的幼兒及其家庭提供所需服務。當中，衛生局和相關的專業治療機構，主要負責幼兒的診斷以及跟進治療。社會工作局主要透過資助早期療育機構，為幼兒提供早期訓練、日間暫托及專業治療等服務。教育暨青年局則主要負責為即將達到或已達到就讀幼兒教育年齡的幼兒，作教育安置評估和治療需求評估，以及部分的治療工作。而社會工作局與衛生局、教育暨青年局以及相關的專業治療機構之間設有轉介機制，協調為有發展障礙的幼兒提供服務。例如對於已接受教育安置評估但未獲相關醫療診斷的幼童，教育暨青年局在家長同意下會主動將幼童的評估資料轉介至衛生局，讓幼童接受醫療診斷及適切的醫療介入服務。而為優化對有發展障礙幼兒及其家庭所提供的服務，社會工作局與教育暨青年局及衛生局將會加強溝通協調，以達至無縫銜接的工作目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而為加強對殘疾人士，包括發展障礙幼兒及其家庭之支援工作，社會工作局於 2015 年的施政方針中，提出了支持智障、自閉症、精神病康復者家屬等團體開展家屬支援和社區教育活動。而為落實有關工作，社會工作局已經和相關的家長組織及服務團體進行溝通協作，透過技術支援和財政資助等專項計劃，協助他們舉辦各種經驗分享、互助小組和社交活動，藉以加強家長之間的接觸與聯繫，舒緩彼此的身心壓力，增加對現行服務資訊的了解，同時提升照顧殘疾子女的能力。此外，亦支持他們以過來人的身份，開展各類社區教育活動，提升社區人士對殘疾人士和康復服務，包括早期療育的認識和了解，協助居民，尤其是家長提高早期發現年幼子女存在問題或異常情況的意識和能力，避免出現誤判問題和延誤服務的情況。上述計劃正在陸續開展之中，未來社會工作局亦將繼續支持有關的家長組織和服務團體持續推動有關工作，使能不斷增加市民大眾對包括早療服務在內相關資訊的重視和掌握。

除了上述的計劃，為進一步加強對發展遲緩幼兒的早期發現、通報及轉介工作，社會工作局於年前已開始在托兒所人員的培訓課程之中，加入了早期療育的學習課題，協助托兒所主管及教保人員增加對發展遲緩幼兒和康復服務的了解，以便他們及早辨識有關情況，並為家長提供早療服務的相關資訊和所需協助。而社會工作局屬下的復康服務處和兒童暨青年服務處亦已建立了內部的協作機制，為托兒所疑似有特殊需要的幼兒提供跟進服務，鼓勵和協助有關家長儘快安排子女接受醫療診斷及治療服務。

就將自閉症納入精神殘疾範圍之事宜，自“殘疾評估登記證”開始接受申請以來，民間社團，尤其是自閉症人士家長組織及相關團體，一直有意見要求將自閉症獨立成項。為此，社會工作局自 2013 年年底邀請了中國殘疾人聯合會專家團隊開展殘評檢討工作，經過深入的研究和探討，基於國際性的專業和權威機構，包括美國精神科學會以至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等，從病理方面均將自閉症列入精神殘疾的類



別，因此，負責檢討工作的專家均認為不宜將自閉症獨立成項。然而，考慮到自閉症人士家長的關心和疑慮，專家團隊建議在“殘疾評估登記證”上附註“自閉症”名稱，而此舉普遍獲得有關家長的支持。社會工作局因此於本年8月，主動致電聯絡自閉症人士或其家長查詢更換殘評證的意願，申請人或其代理人可以自由選擇是否在“殘疾評估登記證”上的精神殘疾類別旁附註“自閉症”標示。

事實上，將自閉症納入精神殘疾範圍符合國際主流，除自閉症人士外，於精神殘疾範圍內還包括眾多不同病症類別的人士，例如失智症、抑鬱症患者等。因此，值得指出的是，倘認為將自閉症納入精神殘疾範圍會對自閉症人士帶來負面的影響，我們更應關注社會大眾對精神殘疾人士存有的歧視。社會工作局在未來將會繼續透過不同的形式，加強開展對公眾的教育工作，尤其與殘疾人士社團與民間康復機構攜手合作，致力消除社會對殘疾人士，包括精神殘疾人士的偏見和誤解。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有效的服務

教育暨青年局表示高度重視特殊教育的發展，包括對患有自閉症兒童的發現、評估、教育安置及適切的治療。在早期療育方面，教育暨青年局與衛生局和社會工作局已建立緊密的合作機制。2014/2015學年，經教育暨青年局評估且被本澳醫生診斷為自閉症的學生人數共132名，其中32名被安置於融合班，20名被安置於特殊教育小班，80名被安置於特教班。

接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包括患有自閉症的學生）的所有學校，會根據學生的能力、學習特質及發展的需要，編製個別化的教育計劃及教學活動大綱，並因應自閉症學生在社交、語言及行為方面的需要，為自閉症學生提供特別輔助。教育暨青年局亦會定期派員到校與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師、輔導及治療人員商討自閉症學生的教學、輔導及治療方案的執行情況，並提供建議。

未來教育暨青年局會繼續與相關部門、學校和治療及輔導機構緊密合作，不斷改進工作，以便為患有自閉症及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有效的服務。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17/12/2015